

中興國中 114 學年度語文競賽題目公告

競賽項目	競賽時限	規定事項	評判標準
英語演說 (初、決賽)	3 分鐘	◎講題 3 題(需自行寫稿、背稿) 1. How and why will you use NT\$10000? 2. What I do on weekends? 3. An unforgettable day. ◎初賽由 3 題講題自選1 題參賽；決賽時，以自選外的另外兩題進行抽籤，於登台前 6 分鐘當場親手抽定。	1. 語音(發音、語調、流暢度)佔 50% 2. 內容(見解、結構、詞彙)佔 30% 3. 儀態(儀容、態度、動作表情)佔 20% 4. 時間:在2分30秒至3分30秒之間不扣分，每不足或超過30秒扣一分，以此類推。
國語演說 (初、決賽)	3 至 4 分鐘	◎初賽題目： 1. 比讀書更重要的事 2. 朋友就像一本書 3. 那一次，我學會負責 4. 我最喜歡的戶外活動 5. 如果我擁有超能力 請競賽員事先寫稿，並於登臺前 30 分鐘，由選手從上述題目抽定（請背稿）。 ◎決賽題目：不事先公佈，題目於競賽員登臺前 30 分鐘，當場親手抽定。隔離自行準備，直到登台前不得與他人接觸。	1. 語音（發音、語調、語氣）占40%。 2. 內容（見解、結構、詞彙）占50%。 3. 臺風（儀容、態度、表情）占10%。 4. 時間：超過或不足時，每半分鐘扣均一標準分數1分，未足半分鐘，以半分鐘計；惟誤差在3秒之內者，考量按鈴操作，不予扣分。
臺灣台語 情境式演說 (直接決賽)	2 至 3 分鐘	1. 由教務處事先公告題目，如下： 1. 拈著物件(撿到東西) 2. 暗頓(晚餐) 請競賽員事先寫稿，並於登臺前 30 分鐘，由選手從上述題目抽定（請背稿）。 2. 競賽員演說完畢後，評判委員就其表述內容，以臺灣台語向競賽員進行提問。	1. 內容完整。 2. 表達流暢。 3. 深具創意。 4. 從容自信。 5. 生動自然。 6. 對答如流：依據提問回答自然流暢，言之有物，敏捷流利。 7. 時間：超過或不足時，每半分鐘扣均一標準分數 1 分，未足半分鐘，以半分鐘計；惟誤差在 3 秒內者，考量按鈴操作，不予扣分。
國語朗讀 (初、決賽)	4 分鐘	1. 限時 4 分鐘(聽到鈴聲應立即下台)。 2. 以語體文為題材，篇目不事先公布，於每位競賽員登臺前 8 分鐘抽題。 3. 比賽時可攜帶字、辭典及教育部頒「國語一字多音審訂表」，可在題卷上加註記號。 4. 時間未到，篇目內容尚未讀完即下臺者，視同表演，不予計分。	
臺灣台語 朗讀 (初、決賽)	4 分鐘	1. 以語體文為題材，題目事先公佈(3 篇)，發給參賽學生。 2. 可至學校網頁(教務處→資料下載)下載音檔，作為參考練習。 3. 上台前 8 分鐘抽題。 4. 比賽時僅可攜帶筆、飲用水及字典進入預備區，比賽讀稿上可做讀音註記。	1. 語音（發音及聲調）占45%。 2. 聲情（語調、語氣）占45%。 3. 臺風（儀容、態度、表情）占 10%。
客語朗讀 (直接決賽)	4 分鐘	1. 題目事先公佈(2 篇)，發給參賽學生。 2. 可至學校網頁(教務處→資料下載)下載音檔，作為參考練習。 3. 上台前 8 分鐘抽題。 4. 比賽時僅可攜帶筆、飲用水及字典進入預備區，比賽讀稿上可做讀音註記。	

